附件二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

代表推荐选举工作指引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深化高校学生会改革，支持和引导学生会更好地服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章程》和《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学生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将我校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学生代表（以下简称“代表”）推荐选举工作通知如下：

一、代表规模

通过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民主选举，依据代表名额不得低于学院学生人数1%的比例，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拟定正式代表为256席，列席代表各学院若干席，各学院团委书记、学生会指导老师作为列席代表出席。

二、名额分配

（一）本次学生代表大会以学院为选举单位，选举单位组成代表团。每个代表团由学院学生会指导老师担任领队，建议由学院学生会代表或其他学生骨干代表担任团长。大会代表产生通过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民主选举产生，人数不得低于学院学生会会员人数的1%，代表名额不足3人的以3人计；

（二）为保证代表的广泛性和代表性，名额分配应覆盖各年级及主要学生社团；

（三）校、院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中的学生代表一般不超过40%；

（四）女代表一般不少于25%。

三、代表条件

（一）广州城市理工学院全日制在校中国（含港澳台）学生；

（二）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在重大问题上立场坚定，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三）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

（四）思想政治素质高，品学兼优，能够真实反映同学诉求，积极帮助同学解决诉求；

（五）严格遵守校学生会的章程，在学生代表大会召开期间，能够充分履行代表的义务和行使代表的权利，及时把大会精神反馈到广大同学中，加强学生与学校、学生会之间的沟通联系。

四、代表权利

（一）通过符合学生会组织章程规定的民主程序，在学生代表大会上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享有表决权；

（二）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三）在职权范围内以个人或者联名方式提出提案，并对提案办理情况进行询问和监督；

（四）对学生会组织的工作提出建议、批评和实行监督；

（五）听取、审议校学生会工作报告以及提交大会的其他报告。

五、代表义务

（一）积极行使代表权利，认真履行代表职责，按时参加相关会议；

（二）认真学习，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参与学校治理的能力；

（三）密切联系学生，反映学生的意见和要求；

（四）监督校学生会组织开展工作，提出改进措施和工作建议。

（五）履行其他应尽的职责。

六、产生办法

（一）民主选举

各学院学生会根据《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建议表》（文件一）通过院学代会选举产生学生代表。

代表选举应尊重和保障学生的民主权力，学生可通过个人自荐、学生联名推荐和班委会推荐的方式报名代表候选人。基层团支部（班级）在学生会组织的指导下，通过民主选举方式酝酿讨论产生代表考察人选。

汇总后对考察人选开展考察，征求考察人选所在团支部（班级）、学生组织以及基层党团组织的意见，重点考察思想政治素质、学生工作实绩和在学生中的公认程度，以确定代表候选人。

经各学院党团组织审核批准后，由各学院学生会向校学生会提交选举情况报告（文件二）和正式代表名单（文件三）。

（二）资格审查

校学生会汇总各选举单位上报的名单，由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审议代表资格并向大会报告审查情况。

七、工作要求

（一）各选举单位应高度重视代表选举工作，在选举过程中，要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遵守民主程序，尊重学生的民主权利。

（二）要严肃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选举纪律，对选举工作中的违规违纪问题实行“零容忍”，学生代表违反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的，由大会筹备工作组资格审查委员会撤销其代表资格。

文件一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

代表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选举单位** | **校、院学生会名额（不多于）** | **女代表****名额****（不少于）** | **正式代表****合计** | **列席代表** |
|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 5 | 4 | 13 | 1 |
| 机械工程学院及机器人工程学院 | 10 | 7 | 25 | 1 |
|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及通信工程学院 | 7 | 5 | 18 | 1 |
| 电气工程学院 | 6 | 4 | 16 | 1 |
| 计算机工程学院及大数据学院 | 16 | 10 | 40 | 1 |
| 管理学院 | 22 | 14 | 55 | 1 |
| 经济学院 | 10 | 7 | 25 | 1 |
| 外国语学院 | 10 | 7 | 25 | 1 |
| 珠宝学院 | 7 | 5 | 18 | 1 |
| 建筑学院 | 2 | 2 | 5 | 1 |
| 土木工程学院 | 3 | 2 | 8 | 1 |
| 国际商学院 | 3 | 2 | 8 | 1 |
| 总计 | 101 | 69 | 256 | 12 |

说明：列席代表为各学院团委书记及学生会指导老师。**文件二**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

代表团选举情况报告

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

 （选举单位）通过组织班级或基层组织酝酿，按照候选人数多于应选人数20%的要求，我们于 月 日在 （地点），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了出席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的代表，现将选举情况报告如下。

在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广泛酝酿讨论的基础上，采取差额选举的方法。本次选举工作中，选区内选民总数量为 人，参与投票的选民数量为 人，有效选票数为 票，各候选人得票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候选人姓名** | **得票数量** | **是否当选**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次选举产生了本选举单位出席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的代表共 名，其中党员 名，占 %；团员 名，占 %；学生会代表 名，占 %；女代表 名，占 %左右；少数民族代表 名，占 %左右。

代表团正式代表名单及登记表附后，特此报告。

 学院学生会

（学院团委代章）

 2021年 月 日

**文件三**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

正式代表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籍贯 |  |
| 年级、专业 |  |
| 手机号码 |  | 任职情况 |  |
| 事迹简介(个人经历、获奖情况) | 一、个人经历（从高中阶段填起）二、获奖情况 |
| 履行权利和义务的具体做法 |  |
| 学院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学院党组织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说明：请勿更改登记表格式，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纸质版请双面打印。